

2003 年

台灣壽險市場概況

重要紀事

大綱：

一、市場概況

(一) 政府政策

(二) 市場動態

二、業務概況

(一) 承保件數

(二) 保費收入

(三) 保險給付

(四) 資金運用

三、未來展望

- 1/1 就業保險法實施，包括失業給付、提早就業獎助津貼、職業訓練生活津貼及失業期間全民健保保險費補助等四種保險給付。
- 1/1 交通部所屬郵政總局及郵政儲金匯業局整併改制為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其中有關簡易人壽保險業務，係由交通部主管，並受財政部監督。
- 1/3 立法院三讀通過保險法部分條文修正案，現行保險業者國外投資總額上限由 20% 提高為 35%。
- 1/13 立法院三讀通過「勞工保險條例」部分條文修正案，賦予勞保基金貸款給被保險人法源；投保超過 15 年之勞工，一旦遭遇緊急事故或生活困苦，即可向勞保基金申請最多 20 萬元，最高利率 3.7% 之低利貸款。另解除勞保基金僅能存放於公營銀行之限制。
- 1/13 立法院三讀通過「洗錢防制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二項金融犯罪防制法修正案，金融機構對於 150 萬元以上交易，除要確認客戶身分並留存交易紀錄憑證外，亦要向洗錢防制中心申報，檢調單位並可在偵查中凍結相關疑似洗錢帳戶，協助政府打擊黑金。
- 1/27 財政部核准國內首項金融資產證券化商品，即土地銀行申請之「臺灣工業銀行企業貸款債權證券化」。
- 3/6 在中國大陸、香港、越南、新加坡等地相繼傳出 SARS 疫

情後，臺灣亦因臺商返國出現 SARS 病徵之首例。

- 4/12 中國大陸外經貿部、國家稅務總局、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及外匯管理局聯合頒布「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暫行規定」，臺外資企業即日起可以併購中國大陸企業，出資比率不得少於註冊資本之 25%。
- 5/8 WHO 將臺灣列入旅遊警告名單。
- 6/6 立法院三讀通過健保法修正案，因「經濟困難」或「經濟特殊困難」而未加保者，須在一年內投保，先前所積欠保費可申請延緩或免予繳納，預估約 23 萬人受惠。
- 6/23 財政部宣布開放保險業參與有價證券借貸制度，保險業持有之 1,900 億元有價證券，在 6 月底借券制度上路後即可辦理借出，以增加投資效益。
- 6/24 WHO 宣布香港及北京分別於 23 日及 24 日於 SARS(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病例集中區除名。
- 6/27 中央銀行宣布即日起調降貼放利率各 1 碼，調降後之重貼現率、擔保放款融通及短期融通利率，各為 1.375%、1.75% 和 3.625%。

- 7/1 敬老福利生活津貼暫行條例修正條文於 6 月 18 日奉總統令修正公布，並自 7 月 1 日起，勞工及軍公教領有保險老年給付者亦可領取每個月 3,000 元敬老津貼。
- 7/5 WHO 將臺灣正式從 SARS 感染區中除名。
- 7/9 立法院三讀通過不動產證券化條例，明定可將不動產細分為較小單位發行有價證券，證券收益採分離課稅，交易免繳證交稅。
- 7/10 立法院三讀通過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組織法，該會將於明(93)年 7 月 1 日成立，金融監理邁向一元化。
- 8/13 財政部發布銀行、保險、票券及信託投資四大行業以 3%營業稅沖銷逾期債權或提列備抵呆帳作業辦法，規定主管機關應在每年 2 月底前，將前一年度逾放比低於 1%之金融業者名單送交營業人總機構所在地之國稅局，以停止其以 3%營業稅沖銷逾期債權之強制措施。
- 8/28 財政部發布「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施行細則」，其中創始機構將最高限額抵押權所擔保之債權，依資產信託證券化計畫或資產證券化計畫信託或讓與，檢具主管機關之證明、債權額決算確定證明書及相關契約文件者，其最高限額抵押權即轉為一般抵押權。
- 10/6 財政部宣布放寬保險業投資創投事業標準，專案報准門檻從 5,000 萬元及實收資本額 2%以上，放寬為 1 億元及實收資本額 5%以上。

前 言

2003 年在 SARS 疫情肆虐下，經濟成長率(GDP 成長率)從第一季的 3.53%，衰退至第二季的-0.08%，所幸在疫情得以控制後，經濟的成長回歸基本面，七月景氣燈號出現當年度第一個綠燈，顯示持續復甦趨勢，至第四季 GDP 成長率達到 5.17%，全年 GDP 成長率為 3.24%。股價指數在 SARS 疫情期間，最低跌至 4000 點邊緣，之後一路攀升於第四季最高達 6200 點附近。中央銀行重貼現率並從 2003 年初的 1.625%至 6 月調降為 1.375%並維持至年末，寬鬆的貨幣政策促進景氣復甦持續走強，利率走低在整體財政配套措施下對人壽保險業衝擊仍是有的，但景氣的回升改善市場投資環境，提供人壽保險業獲利契機。

於政府政策上，仍延續開放的政策，以加快台灣壽險業邁向國際化、自由化的腳步。指數股票型基金(ETF)的開放、不動產證券化條例三讀通過、風險基礎資本額制度(RBC)的發布實施，放寬大陸市場業務往來條件等，在在顯示政府金融改革的執行魄力，協助國內保險公司渡過低利率時代及不景氣之經營環境，進而提升其投資效益。財政部林部長指出，近來我國金融證券保險市場，除面對國內及國際上的競爭壓力外，再加上陸續通過的許多重要金融改革法案，使得我國金融保險市場已經產生結構性之轉變。隨著保險業市場之成長，保險資金不斷累積，尋求高效益之投資工具是保險業刻不容緩的課題，亦是財政部因應低利率經營挑戰之既定重要政策。

一、市場概況

(一) 政府政策

站在監理與協助的角色，財政部保險司積極致力於改革法令的限制，以強化保險業資金運用的彈性，增進資金運用的效益；在鬆綁法令限制的同時，監督保險公司的清償能力及資本適足率是另一個重要課題，藉由風險基礎資本額制度的建立，保險公司則需達到合理的水

準以健全其風險及財務管理，另保險業資訊公開亦為重要政策方針，透過資訊揭露，讓社會大眾了解自身的權益，而達到保險公司必須接受公眾監督公評的目的。

增進資金運用效益

政策方向

- 在兼顧獲利性與安全性前提下，逐步擴大保險業投資範圍。
- 對於財政部目前及未來將推動或計劃推動之新金融制度與新商品，如能增進保險業資金運用之效益，在適法性之前提下，將鼓勵保險業扮演積極之角色。

法令發布

- 保險業得投資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發行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
- 保險業得參與定價、競價與議借交易借出所持有之有價證券。
- 保險業得投資指數股票型基金（ETF）。
- 放寬保險業投資於創業投資事業之限制，提高為投資總額新台幣一億元及該保險業實收資本百分之五以內。
- 保險業得投資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發行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
- 擴大保險業國外投資範圍可投資或設立保險代理人、經紀人公司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保險事業。

隨著國際保險金融趨勢之演進，政策上秉持放寬保險業資金運用限制，並落實推動保險業之國際化，以協助台灣保險業提高投資效益，邁向更寬廣之國際市場。

強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政策方向

- 建立保險業風險控管機制以確保保險業的穩健經營。
- 提升證照專業制度以加強保險業內部控管。

法令發布

- 落實「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規定保險業提出內部控制執行聲明書。
- 實施保險業風險基礎資本額（RBC）制度。
- 保險業簽證精算人員簽證作業應注意事項。

近年風險管理在先進國家中已成為企業相當重視的課題，藉由妥善的風險控管機制，可將損失降至最低，以達企業永續經營的目的。台灣壽險業正值質量的轉變，風險的控管的重要性與日俱增，財政部延續財務從嚴的監理角度，為壽險業的財務健全把關。

公開資訊與揭露

政策方向

- 逐步提高保險業業務及財務的透明度。
- 教育社會大眾正確的保險投保觀念及知識。

法令發布

- 保險費自動墊繳利息之計算及揭露方式。
- 訂定分紅人壽保險單與不分紅人壽保險單揭露相關規範。
- 訂定投資型保險資訊揭露應遵行事項。
- 訂定保險業提供查詢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文件之處理原則。

為揭開台灣壽險業神秘的面紗，讓投保大眾了解其權益，一窺保險公司內部治理的面貌，財政部保險司積極提升保險公司的透明度，先自為人所詬病的業務面逐步要求保險公司提供攸關係戶切身利益之相關訊息以供查詢，亦即在保險商品及行政作業的揭露上不遺餘力，也相當地要求保險業約束銷售人員的銷售行為並提升其素質，有助於增加保險業的競爭力，進而漸進式揭露財務面，使投資大眾及投保大眾了解公司治理的情形，保障大眾的權益。

其他配套措施

為配合以上各項政策的實施，財政部保險司檢視並修訂保險業相關法令，其中，於七月發布「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業務處理要點」及「保險業辦理財務再保險業務處理要點」修正條文，除提高再保險公司信用評等標準，亦將提高不適格再保險公司之風險基礎資本額風險係數，避免影響保險公司股東權益及資本適足性。透過財務再保，可使保險公司致力尋求能釋放隱藏性盈餘或隱藏性準備金的經營策略，以免因業務成長而有需要增資的壓力，達到提早釋放隱藏性盈餘的增資效果，可作為壽險業財務融通的工具之一。綜而觀之，藉由財務再保險可達到危險分散、穩定保險公司的財務損益、改善財務結構並有助於提高保險公司自留額，降低傳統再保險的分保成本等好處。

因應自 1992 年（民國 81 年）起販售之強制分紅保險商品僅得銷售至 2003 年底，壽險業應行研發不分紅或分紅保險商品取代之，並自 2003 年起，保險費率得採用第四回經驗生命表，為加速保險單的審查，發布「保險商品銷售前程序作業準則修正條文，將保險商品審查，在相關規範下分為「備查」、「核備」以及「核准」制，以簡化審查作業，提高保單送審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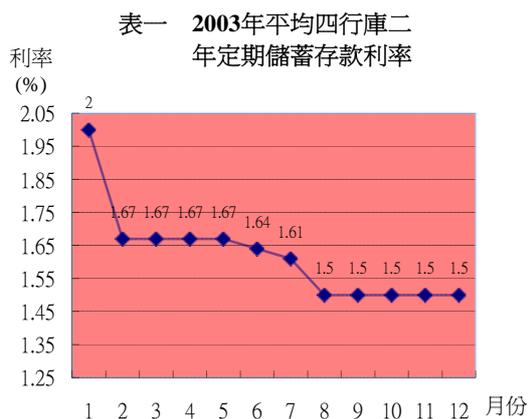
（二）市場動態

商品趨勢

在利率持續走低的趨勢下，長年期保險單費率隨利率降低而攀升，2003 年之提存責任準備金之利率水準為 2.5%，保險單之保費預定利率亦隨之調整，在終身型壽險方面，由於市場的競爭，大多數壽險業保單利率維持於 3% 以下，高於 2.5% 者則可能必須承受提存保費不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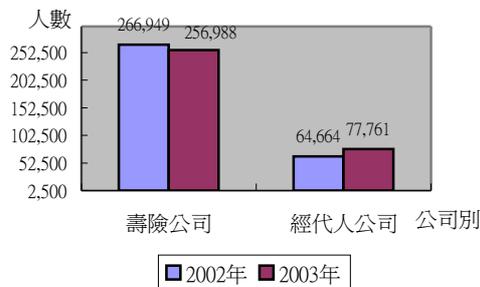
特別準備金而升高增資的壓力，且保單費率高於過去水準，銷售成績不盡理想。在 2003 年下半年利率的回升及現實業績的考量下，短期儲蓄型商品挾著高於定存之報酬率的行銷訴求成為市場上主力商品，併同銀行通路的優勢，銷售業績於傳統壽險中益顯突出。

以保本保息為訴求的投資連結型商品在傳統保單利率下滑、保單變貴的衝擊下，在市場上更是



獨占鰲頭。於去年甫停售之傳統型商品躉繳市場，隨勢轉入投資型商品連動式債券市場及利率變動型年金，利率變動型年金之宣告利率均高出四行庫定期儲蓄利率（如表一）約 1.5%，並著眼於市場利率預期已到低點，反轉的機會大增，當利率向上，保戶可因利率上升而增加其帳戶價值，是受市場青睞的因素之一。多元化的社會，保險商品以貼近消費者需求並創造需求為導向，專營或多元的主力商品策略在微利時代成為壽險業絞盡腦汁的問題。

表二 人身保險業務人員登錄統計



行銷趨勢

壽險業近年來在金融改革的聲浪中走向多元行銷通路的戰國時代，金融控股公司的成立，行銷通路的整合、資源共享以提高整併企業體的產能；網路、電訊科技的發達縮短了行銷空間與時間。而銀行通路儼然成為這一波低利率市場行銷通路的佼佼者，舉凡儲蓄型商品、投資型保險商品及利率變動型年金商品等透過銀行通路，銷售業績無往不利

，銀行將自有的定存族客戶轉入高於定存報酬率之保險單，造就了銷售奇蹟，但若利率回升，保單的解約率提升，可能造成保險公司短期資金流失；在輔助人行銷通路上，由於商品首年度佣金在利率及市場因素影響下，或減少或分攤至續年度，而影響其招攬意願，在佣金率考量之下仍以佣金率較高的二十年期以上商品為其主要市場；傳統業務員在各方通路的競爭下，相對較為艱難，登錄人員縮減（如表二），轉型為專業理財專員成為提高自身競爭力的不二法門，各大公司亦大力培植自有部隊，提高業務人員素質，以期在通路消長之際，適時注溢保險業的動能。

國際趨勢

根據瑞士再保險公司統計 2003 年全球共發生 380 次大災害，共有 60,000 人口喪生，其中超過三分之二是地震的受害者，並造成全球 700 億美元的經濟損失，保險的重要性不言而喻。就美國人壽保險業而言，在受到經濟環境和市場競爭的影響，正面臨著新的發展趨勢，首先是人口結構的變化促使保險公司力求不斷滿足戰後嬰兒潮人口對退休金的需求；其次是面臨來自銀行及證券經紀業的競爭，因此尋求與其他金融服務公司的策略聯盟，並尋求其他行銷通路，而更多的公司正積極向海外市場發展。

美國銀行和證券業所銷售的年金保險已超過人壽保險代理人，而壽險代理人亦大量銷售投資商品，包括共同基金。銀行、保險、證券之間的界限正逐漸被打破，如今，壽險公司可以提供全面性的金融服務；而銀行、證券業握有低成本的行銷通路，因而其銷售壽險產品更具競爭優勢，金融服務業間的結盟成為趨勢。由於網路科技的高度發展，使人們更容易獲得金融資訊，改變壽險業行銷觀念，網路正成為人壽保險業重要的銷售通路。

由於業內競爭壓力大，許多保險公司尋求海外市場，跨國公司的發展及經濟的全球化趨勢，正在新興發展的國家中不斷擴張，在中國、台灣加入 WTO 後，正吸引著全球的資金投入。

表三

年度	大陸經濟成長率(%)	核准對大陸投資		兩岸貿易(億美元)			
		金額(億美元)	年增率(%)	總額	對大陸出口	自大陸進口	出超
2001	7.5	27.8	6.8	278.5	219.5	59.0	160.5
2002	8.0	67.2	38.6	374.1	294.7	79.5	215.2
2003	9.1	77.0	19.1	463.2	353.6	109.6	244.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兩岸趨勢

大陸在加入 WTO 後陸續調降關稅及取消部分產品進口限量管制，復以全球景氣復甦，2003 年大陸經濟成長率達到 9.1%，我國對大陸投資金額、進出口均創歷史新高(詳表三)，大陸成為台灣僅次於美國的第二大出超國，台灣對大陸的依存度仍高，兩岸經貿關係影響日深。

大陸人口近十三億，但 2002 年保險密度(平均每人保費支出)僅 29 美元，保險滲透度(保費收入對於 GDP 之比值)亦僅 2.89%，具有相當的發展潛力，為充分掌握大陸保險市場發展及實務上需要，進一步擴大兩岸保險業務的範圍，修正「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保險業務往來許可辦法」，藉以協助我國保險業掌握先機，積極發展大陸市場以提升國際競爭力及全球佈局之經營策略，壽險業在大陸已設立五處辦事處，爾後對保險業到大陸投資，將持續採「積極開放、有效管理」之原則。

二、業務概況

(一) 承保件數

表四

壽險業新契約概況

2003 年 1-12 月

保額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項目	件 (人) 數						保 額				
	2003 年	占率%	2002 年	占率%	增減率%	2003 年	占率%	2002 年	占率%	增減率%	
壽險	個人	3,431,475	9.64	3,191,511	8.96	7.52	1,793,983	4.73	1,770,310	4.41	1.34
	團體	2,166,084	6.08	1,439,789	4.04	50.44	1,301,306	3.43	831,948	2.07	56.42
	小計	5,597,559	15.72	4,631,300	13.00	20.86	3,095,289	8.17	2,602,258	6.48	18.95
傷害險	個人	9,803,014	27.53	11,166,365	31.35	-12.21	20,582,117	54.30	22,997,594	57.27	-10.50
	團體	5,578,051	15.67	5,917,236	16.61	-5.73	5,428,456	14.32	5,877,258	14.64	-7.64
	小計	15,381,065	43.20	17,083,601	47.96	-9.97	26,010,573	68.62	28,874,852	71.90	-9.92
健康險	個人	3,846,550	10.80	4,619,286	12.97	-16.73	639,567	1.69	1,360,078	3.39	-52.98
	團體	10,694,189	30.03	9,268,414	26.02	15.38	8,110,282	21.39	7,313,455	18.21	10.90
	小計	14,540,739	40.84	13,887,700	38.99	4.70	8,749,849	23.08	8,673,533	21.60	0.88
年金險	個人即期	1,833	0.01	868	0.00	111.18	2,717	0.01	302	0.00	799.67
	個人遞延	85,039	0.24	14,537	0.04	484.98	49,383	0.13	6,038	0.02	717.87
	小計	86,872	0.24	15,405	0.04	463.92	52,100	0.14	6,340	0.02	721.77
總計	35,606,235	100.00	35,618,006	100.00	-0.03	37,907,811	100.00	40,156,983	100.00	-5.60	
個人	17,167,911	48.22	18,992,567	53.32	-9.61	23,067,767	60.85	26,134,322	65.08	-11.73	
團體	18,438,324	51.78	16,625,439	46.68	10.90	14,840,044	39.15	14,022,661	34.92	5.83	

註：2003 年含中華郵政公司；團體建康險含學生團體保險(以下相關表同)。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壽險公會

新契約

2003 年台灣壽險業新契約總件數達 3,560 萬餘件，僅較去年減少 0.03%（表四）。自 2003 年起中華郵政公司之保險業務納入壽險公會業務統計，其新契約件數為 450,174 件、保額為 29,538,537 萬，在剔除該數據後，與去年相同基礎下比較，則壽險業整體件數衰退 1.3%、保額衰退 6.34%，個人壽險件數則應呈現衰退 6.59%，而非如上表的成長 7.52%。由於利率降低，年金商品在行銷、通路策略包裝下，成為取代定存、穩定獲利保證的商品之一。年金險延續上半年的成長，仍是成長最快的險種，在件數與保額的成長分別為 464%、722%。因應產險業在傷害險的市場競爭，壽險業傷害險新契約件數上半年衰退幅度 22.58%（詳本中心 2003 年上半年年報），在下半年壽險業調整策略後，全年的衰退幅度縮小為 9.97%。

個人健康險新契約件數衰退 16.73%，保額衰退更達 52.98%，除因健康險之單位購買成本提高外，健康險 RBC 保險風險係數較高，大多數壽險公司對健康險多以較為保守之行銷方式為主。另以個人保單與團體保單觀之，2003 年團體件數已超越個人件數，呈現個人保單負成長 9.61%，團體保單成長 10.9%的結果。

表五 壽險業有效契約概況

2003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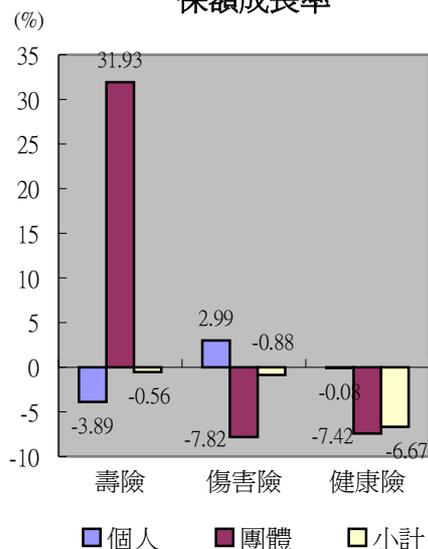
保額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項 目	件 (人) 數					保 額					
	2003 年	占率%	2002 年	占率%	增減率%	2003 年	占率%	2002 年	占率%	增減率%	
壽險	個 人	32,054,890	24.81	28,166,962	22.37	13.80	24,374,021	28.64	22,283,962	26.58	9.38
	團 體	3,755,773	2.91	4,173,036	3.31	-10.00	2,250,089	2.64	1,894,962	2.26	18.74
	小 計	35,810,663	27.72	32,339,998	25.68	10.73	26,624,110	31.28	24,178,924	28.84	10.11
傷害險	個 人	32,798,884	25.39	31,794,615	25.25	3.16	32,022,489	37.62	30,139,875	35.95	6.25
	團 體	8,945,657	6.92	9,540,595	7.58	-6.24	11,711,948	13.76	13,550,132	16.16	-13.57
	小 計	41,744,541	32.31	41,335,210	32.83	0.99	43,734,437	51.39	43,690,007	52.11	0.10
健康險	個 人	41,037,914	31.77	39,907,110	31.69	2.83	9,084,062	10.67	8,840,559	10.54	2.75
	團 體	10,488,605	8.12	12,318,211	9.78	-14.85	5,612,670	6.59	7,120,353	8.49	-21.17
	小 計	51,526,519	39.89	52,225,321	41.47	-1.34	14,696,732	17.27	15,960,912	19.04	-7.92
年金險	個人即期	3,819	0.00	1,906	0.00	100.37	3,086	0.00	311	0.00	892.28
	個人遞延	96,261	0.07	19,418	0.02	395.73	51,554	0.06	6,568	0.01	684.93
	小 計	100,080	0.08	21,324	0.02	369.33	54,640	0.06	6,879	0.01	694.30
總 計	129,181,803	100.00	125,921,853	100.00	2.59	85,109,919	100.00	83,836,722	100.00	1.52	
個 人	105,991,768	82.05	99,890,011	79.33	6.11	65,535,212	77.00	61,271,275	73.08	6.96	
團 體	23,190,035	17.95	26,031,842	20.67	-10.92	19,574,707	23.00	22,565,447	26.92	-13.25	

有效契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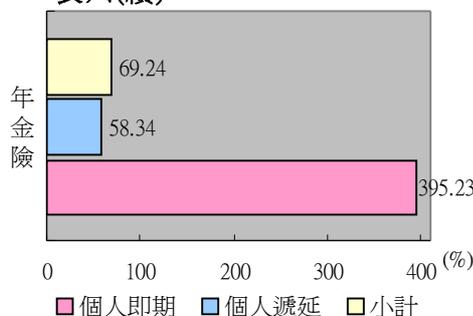
2003 年度底壽險業有效契約件數較 2002 年微幅成長 2.59%（表五），其中年金險之保額成長幅度最大，較去年同期增加 694%，件數成長 369%，值得注意的是壽險、傷害險及健康險在團體件數均呈現衰退現象，顯示團體保單到期續約率降低，團體險市場件數衰退 10.92%，保額亦同時衰退 13.25%。

表六 有效契約平均保額成長率



有效契約平均保額（亦即保額／件數）在團體壽險方面有較多的成長，成長率約為 32%（表六），壽險及傷害險之有效契約平均保額均較去年減少，健康險平均保額減少情形較為嚴重，為負成長 6.67%。

表六(續)



年金險有效契約平均保額成長率（表六續）遠高於其他險種，顯示年金客群結構上的改變，尤以個人即期年金平均保額成長近四倍為最高，應為低

利率時期，定存利率下滑，即期年金因此成為取代性之選擇。

(二) 保費收入

表七 壽險業保費收入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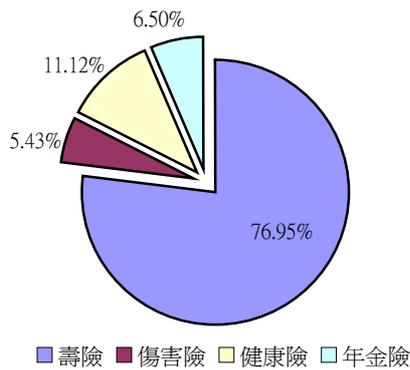
2003年1-12月

金額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項 目	初 年 度			續 年 度			合 計					
	2003年	2002年	增減率%	2003年	2002年	增減率%	2003年	占率%	2002年	占率%	增減率%	
壽險	個人	233,194	210,887	10.58	631,528	481,838	31.07	864,722	76.34	692,725	77.90	24.83
	團體	2,365	3,138	-24.63	4,472	3,723	20.12	6,837	0.60	6,861	0.77	-0.35
	小計	235,559	214,025	10.06	636,000	485,561	30.98	871,559	76.95	699,586	78.67	24.58
傷害險	個人	8,891	9,360	-5.01	43,154	42,584	1.34	52,045	4.59	51,944	5.84	0.19
	團體	6,199	5,088	21.84	3,310	2,598	27.41	9,509	0.84	7,686	0.86	23.72
	小計	15,090	14,448	4.44	46,464	45,182	2.84	61,554	5.43	59,630	6.71	3.23
健康險	個人	16,779	19,067	-12.00	103,542	88,638	16.81	120,321	10.62	107,705	12.11	11.71
	團體	3,925	3,310	18.58	1,676	2,332	-28.13	5,601	0.49	5,642	0.63	-0.73
	小計	20,704	22,377	-7.48	105,218	90,970	15.66	125,922	11.12	113,347	12.75	11.09
年金險	個人即期	1,802	2,209	-18.42	0	49	-100.00	1,802	0.16	2,209	0.25	-18.42
	個人遞延	71,210	10,398	584.84	605	4,068	-85.13	71,815	6.34	14,466	1.63	396.44
	小計	73,012	12,607	479.14	605	4,117	-85.30	73,617	6.50	16,724	1.88	340.19
總計	344,365	263,457	30.71	788,287	625,830	25.96	1,132,652	100.00	889,287	100.00	27.37	
國內公司	314,234	242,246	29.72	704,865	556,935	26.56	1,019,099	89.97	799,181	89.87	27.52	
外商公司	30,131	21,211	42.05	83,422	68,895	21.09	113,553	10.03	90,106	10.13	26.02	

我國壽險業 2003 年總保費收入為 11,326 億元（表七），較 2002 年成長 27.37%，其中初年度保費收入 344,3 億元（成長 30.71%），續年度為 788,3 億元（成長 25.96%）。由於 2003 年內含中華郵政壽險公司初年度保費收入 280 億元及續年度 863 億元，若以未計入郵政壽險

表八 險種保費收入占率



之基礎計算，約成長 14.51%。

按險種分壽險、傷害險、健康險及年金險，壽險保費收入占率最高，約為 77%（表八），其次為健康險約 11%；年金險之初年度保費收入成長最多，成長近四·八倍，健康險初年度保費收入則衰退 7.48%。依本國、外國保險業分，外商公司初年度保費收入成長約 42%，較國內公司的 29.72%略為成長。

表九 保費收入成長率

項目	單位：%		
	初年度	續年度	總保費
傳統型	-5.6	10.4	5.7
投資型	979.8	-	997.5
合計	22.0	10.4	13.7

資料來源：保險司發布新聞稿

兼具投資與保障的投資型商品在本年度成長迅速，保費收入成長近十倍（表九），佔全年保費收入 7.6%（表十），以連動式債券為主的投資型商品兼具保本、保息的優勢，成為市場上主流商品之一。按性質分，投資部分的比重高於保障部分，兩者之比為 9.66，年金險投資部分為保障部分的八千餘倍，顯示投資的訴求為產品的行銷重點，又因以銀行為主要行銷管道，繳費方式以躉繳為主，佔投資型商品八成保費收入。

表十 2003 年投資型商品保費收入

項目	按性質分		投資／保障 (倍數)	按繳費別分		合計	佔全年保費 收入比率(%)
	保障部分	投資部分		躉繳	非躉繳		
	壽險	8,072,894	63,700,430	7.89	53,992,219	17,781,105	71,773,324
年金險	1,769	14,286,863	8,076.24	14,240,790	47,842	14,288,632	1.26
合計	8,074,663	77,987,293	9.66	68,233,009	17,828,947	86,061,956	7.60

單位：千元

(三) 保險給付

表十一

壽險業保險給付概況

2003 年 1-12 月

金額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項目	件 (人) 數						金 額				
	2003 年	占率%	2002 年	占率%	增減率%	2003 年	占率%	2002 年	占率%	增減率%	
壽險	個人	3,686,292	45.72	3,203,315	41.93	15.08	325,394	83.38	228,547	79.2	42.38
	團體	39,449	0.49	23,667	0.31	66.68	4,841	1.24	3,565	1.24	35.79
	小計	3,725,741	46.2	3,226,982	42.24	15.46	330,235	84.62	232,112	80.44	42.27
傷害險	個人	1,226,957	15.22	1,224,534	16.03	0.2	15,369	3.94	16,540	5.73	-7.08
	團體	128,194	1.59	119,047	1.56	7.68	3,687	0.94	3,665	1.27	0.6
	小計	1,355,151	16.81	1,343,581	17.59	0.86	19,056	4.88	20,205	7	-5.69
健康險	個人	2,704,646	33.54	2,741,461	35.89	-1.34	30,268	7.76	29,770	10.32	1.67
	團體	262,012	3.25	320,390	4.19	-18.22	4,901	1.26	4,724	1.64	3.75
	小計	2,966,658	36.79	3,061,851	40.08	-3.11	35,169	9.01	34,494	11.95	1.96
年金險	個人即期	10,041	0.12	5,827	0.08	72.32	441	0.11	349	0.12	26.36
	個人遞延	5,924	0.07	742	0.01	698.38	5,352	1.37	1,410	0.49	279.57
	小計	15,965	0.2	6,569	0.09	143.04	5,793	1.48	1,759	0.61	229.33
總計	8,063,515	100	7,638,983	100	5.56	390,253	100	288,570	100	35.24	
國內公司	7,353,942	91.2	6,931,874	90.74	6.09	367,417	94.15	271,220	93.99	35.47	
外商公司	709,573	8.8	707,109	9.26	0.35	22,836	5.85	17,350	6.01	31.62	

我國壽險業 2003 年全年保險給付總件數為 806 萬餘件（表十一），較 2002 年成長 5.56%，給付金額達 390,2 億餘元，成長 35.24%，呈現給付金額成長大幅超越件數的成長，平均每件給付金額約成長 28%。以件數分布，壽險及健康險占率分別為 46.2%、36.79% 為較高，以金額分布而言，則壽險遠較其他險種為高，達 84.62%，與壽險給付滿期金及生存還本金有關。

（四）資金運用

表十二 壽險業資金運用概況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2003 年底		2002 年底	增減額	增減率%	對業主權益及各項 責任準備金總額比	
	金 額	佔率%				合計%	法定比率%
銀行存款	180,810,312	4.29	265,205,768	-84,395,456	-31.82	4.13	10
有價證券	1,743,124,020	41.33	1,257,901,447	485,222,573	38.57	39.82	
公債及庫券	1,031,339,169	24.45	751,807,871	279,531,298	37.18	23.56	
股票	273,631,757	6.49	171,922,513	101,709,244	59.16	6.25	
公司債	88,100,628	2.09	95,509,777	-7,409,149	-7.76	2.01	35
受益憑證	139,429,872	3.31	118,597,712	20,832,160	17.57	3.19	5
短期投資	210,622,594	4.99	120,063,574	90,559,020	75.43	4.81	35
不動產投資	221,781,074	5.26	193,901,114	27,879,960	14.38	5.07	30
壽險貸款	430,426,544	10.21	383,911,556	46,514,988	12.12	9.83	35
擔保放款	439,963,757	10.43	472,335,651	-32,371,894	-6.85	10.05	35
國外投資	1,100,982,950	26.10	523,773,298	577,209,652	110.20	25.15	35
專案運用及公共投資	90,450,077	2.14	92,063,434	-1,613,357	-1.75	2.07	10
資金運用總額	4,217,538,734	100.00	3,189,092,268	1,028,446,466	32.25	96.35	
業主權益及 各項責任準備金	4,377,355,231		3,275,592,483	1,101,762,748		100.00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壽險公會

表十三 至 2003 年底國外投資核定比率

公司名稱	核定比率	公司名稱	核定比率	公司名稱	核定比率
台灣	35.00	中國	28.00	興農	25.00
國泰	35.00	保誠	27.00	富邦	25.00
新光	32.00	ING 安泰	27.00	國寶	25.00
南山	32.00	三商美邦	27.00	幸福	25.00
紐約	30.00	大都會	27.00	美國	25.00
全球	28.00	統一安聯	26.00	遠雄	25.00

壽險業 2003 年可運用資金總額為 4.2 兆元（表十二），成長 32.25%，資金流向最多在有價證券及國外投資，分居第一、第二位，比重分別為 41.33%、26.10%。成長幅度最大的項目為國外投資，成長 110.20%，由於投資限制的放寬，使保險業資金尋求海外市場，以增加投資的管道，提高投資收益。

另市場預期利率已到低點、股市多頭走勢形成，因而吸引資金投入股票市場，因此壽險業資金運用項目在短期投資、股票均有不錯的成長，在利率效應下，公司債相對減少 7.76%；銀行存款則減少 31.82%，顯示壽險業已大幅強化資產與負債配置及相關投資風險管理。

自年初新修正保險法一百四十六條之四提高國外投資限額為資金之 35%規定，以 2003 年底之數據顯示，壽險業國外投資核定比率 30% 以上有四家（表十三），25% 以上有八家，25% 者有六家，保險業在符合申請條件下，可向主管機關申請提高國外投資比率。

三、未來展望

在多項開放政策的實施下，隨著景氣的回升，壽險業在 2003 年營業利益達 463 億，大幅超越 2002 年 42 億，成長達十一倍，虧損的家數由去年的 15 家減少為 8 家，但利差損目前依然是壽險業最大隱憂，壽險公司必須提升資金運用投資報酬率，以彌補在利率上的虧損，因此政府逐步放寬投資限制，以利業者提高投資效益。此時，投資風險的控制、資產的管理正是保險公司不可漠視的課題，確實做好資產配置與控管，以獲取最大收益。

壽險業蘊含龐大資金，是不容忽視的經濟體系，且攸關社會大眾的利益，有其社會責任與義務，因此財務的透明與資訊的揭露是保險業發展必經之路。壽險業經營上的特性不同於其他金融產業，與保戶的關係經常是長期或終身的契約，必須仰賴各項保險專業的分工，透過資訊化的過程，邁向專業化的經營模式與國際接軌。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精算處 黃芳文